

## 上海海希工业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预计 2026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 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 (一) 预计情况

单位：元

| 关联交易类别           | 主要交易内容   | 预计 2026 年发生金额 | 2025 年与关联方实际发生金额<br>(1-11 月) | 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
|------------------|--|---------------|------------------------------|--|
| 购买原材料、燃料和动力、接受劳务 | 购买产品，自动行车相关的检测，维修及服务                               | 500,000       |                              | 公司在预计日常关联交易额度时是基于市场需求和业务进度的判断，2026 年预计金额较 2025 年实际发生金额多 500,000 元，是公司根据市场需求和业务需要做了较为充分的预计，属于正常经营行为，对公司日常经营及业绩的影响较小。              |
|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 1、销售自动行车相关测距仪及遥控器产品、提供技术支持及维修等劳务<br>2、销售储能及新能源相关设备 | 501,000,000   | 293,146,157.14               | 1、销售自动行车相关测距仪及遥控器产品、提供技术支持及维修等劳务：2026 年预计金额较 2025 年 1-11 月份实际发生金额多 821,511.53 元，是公司根据市场需求和业务需要做的较为充分的预计，属于正常经营行为，对公司日常经营及业绩影响较小； |

|                   |    |                |                |  |
|-------------------|----|----------------|----------------|--|
|                   |    |                |                | 2、销售储能及新能源相关设备：2026 年预计金额比 2025 年 1-11 月实际发生金额多 207,032,331.33 元，是公司根据苏州辰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储能电站项目建设进度做出的合理预计。 |
| 委托关联方销售产品、商品      |    |                |                |  |
| 接受关联方委托代为销售其产品、商品 |    |                |                |  |
| 其他                | 租金 | 100,000        | 81,000         | -  |
| 合计                | -  | 501,600,000.00 | 293,227,157.14 | -  |

注：2025 年与关联方实际发生金额为未经审计 2025 年 1-11 月的关联交易金额，最终以年度经审计的结果为准；预计 2026 年发生金额为公司预估发生金额，实际发生金额可能受到项目需求、价格波动等因素影响而发生变化。

##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 1. 关联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1）中冶宝钢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宝山区盘古路 601 号

注册地址：上海市宝山区宝泉路 1 号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1989 年 6 月 1 日

法定代表人：王振智

实际控制人：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注册资本：120,000 万元人民币

实缴资本：120,000 万元人民币

主营业务：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特种设备制造；房地产开发经营；特种设备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专用设备修理；电气设备修理；通用设备修理；通讯设备修理；生产线管理服务；机械电气设备制造；冶金专用设备制造；专用设备制造（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造）；机动车修

理和维护；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大气环境污染防治服务；水环境污染防治服务；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建筑砌块制造；建筑砌块销售；水泥制品制造；水泥制品销售；计量技术服务；建筑材料销售；金属材料销售；五金产品零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生产性废旧金属回收；再生资源加工；再生资源销售；装卸搬运；包装服务；木材加工；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金属结构制造；金属结构销售；金属材料制造；金属制品研发；金属制品销售；木材销售；软木制品制造；软木制品销售；日用木制品制造；日用木制品销售；纸制品制造；纸制品销售；塑料制品制造；塑料制品销售；橡胶制品制造；橡胶制品销售；草及相关制品制造；草及相关制品销售；包装材料及制品销售；消防技术服务；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云计算装备技术服务；工业互联网数据服务；物联网技术服务；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智能机器人的研发；工业机器人安装、维修；智能车载设备制造；智能车载设备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汽车销售；新能源汽车整车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中冶宝钢技术服务有限公司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周彤的配偶 LI TONG 先生担任董事的公司，LI TONG 先生持有上海海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 股份，并任其执行董事，上海海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中冶宝钢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10.53% 股份。

履约能力分析：关联方经营状况良好，能够履行与公司达成的各项交易，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需要，具有充分的履约能力，不存在履约风险。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交易内容：2026 年度公司预计向关联方中冶宝钢技术服务有限公司（1）购买产品，自动行车相关的检测，维修及服务不超过 50 万元；（2）销售自动行车相关测距仪及遥控器产品、提供技术支持及维修等劳务不超过 100 万元。

## （2）苏州辰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苏州吴中经济开发区郭巷街道东方大道 988 号（江苏吴中大厦）1 幢 308 室

注册地址：苏州吴中经济开发区郭巷街道东方大道 988 号（江苏吴中大厦）1 幢

308 室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日期：2019 年 3 月 14 日

法定代表人：王凯

实际控制人：王小刚

注册资本：40,000.00 万元人民币

实缴资本：33,697.70 万元人民币

主营业务：医药实业投资、房产实业投资、文化实业投资、创业投资；销售、网上销售：日用百货、服装鞋帽、针纺织品、化妆品、珠宝首饰、电子产品、建材、非危险性化工产品、五金交电、机械设备、金属制品、塑料制品、劳保用品、办公用品、玩具、工艺品、皮革制品、钟表眼镜及配件、摄影器材、体育用品、家用电器、通讯设备、照明设备、木制品、不锈钢制品、家具、一类医疗器械、宠物用品、家具护理用品、食用农产品、厨卫用品、计算机软硬件；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苏州辰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持股 5% 以上股东苏州辰隆数字科技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公司董事长王小刚为苏州辰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履约能力分析：关联方经营状况良好，能够履行与公司达成的各项交易，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需要，具有充分的履约能力，不存在履约风险。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交易内容：2026 年度预计向苏州辰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直接或者间接销售储能系统 50,000 万元。

## 2. 关联自然人

姓名：郑卫平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

关联关系：郑卫平先生与公司董事兼联席总经理郑晓宇女士系父女关系，与公司股东李竞女士系夫妻关系。李竞女士与公司实际控制人 LI TONG 先生为姐弟关系。

履约能力分析：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具备履约能力。

交易内容：2026 年度公司预计支付关联方郑卫平房屋租金不超过 10 万元。

## 二、审议情况

### （一）决策与审议程序

1、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29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6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不涉及关联独立董事回避表决的情形。

2、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29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6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不涉及关联审计委员回避表决的情形。

3、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29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6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2 票，关联董事王小刚先生、郑晓宇女士回避表决。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预计 2026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尚需提交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 （二）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 三、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 （一）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公司与关联方进行的与日常经营相关的交易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遵循有偿、公平和自愿的商业原则，交易价格由双方根据市场价格协商定价，定价公允合理，公司独立性不会因关联交易受到不利影响，上述预计发生的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 （二）定价公允性

公司与关联方的交易本着公平交易的原则，以市场价格作为定价基础，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合法利益的情形。

#### **四、交易协议的签署情况及主要内容**

在本次预计的 2026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范围内，公司及公司子公司将根据业务开展情况与关联方直接或间接签署具体的交易合同或协议，上述预计额度允许在受同一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或相互存在股权控制关系的不同关联主体之间进行调剂。

#### **五、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是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是合理的、必要的，不会对上市公司独立性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 **六、备查文件**

- (一)《上海海希工业通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 (二)《上海海希工业通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决议》；
- (三)《上海海希工业通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上海海希工业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2 月 30 日